

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函件

锡政园函〔2021〕72号

关于大娄巷南侧地块出让 相关绿化配套建设意见的复函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梁溪分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征求大娄巷南侧地块市政园林意见的函》已收悉。根据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及相关法规、规范，我局回复意见如下：

大娄巷南侧地块建设时，建设单位应建设不小于700平方米的屋顶绿化，并在地块西侧、北侧设置一定的绿化空间（花坛等形式），在地块南侧、东侧围墙布置立体绿化。

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

2021年7月5日

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7日印发